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半年度评估报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公司积极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号召，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信心，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实现管理层与股东利益的共担共享，制定了《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持续优化经营、完善公司治理、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现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具体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优化业务布局

公司秉承“让每一个水足迹更有意义”的战略目标，为制浆造纸、水处理、矿物加工、油气开采和纺织印染等国内外水基工业用户提供水溶性高分子、功能性单体、膜分离产品及应用服务，为水基工业绿色发展和水生态保护创造核心价值。报告期内，公司获评苏州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奖、ESG 评级 AA 等荣誉，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3 亿元，同比下降 1.16%，主要系销售价格下降所致。报告期公司水溶性高分子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1.44%，电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9.43%，氢气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15.50%，蒸汽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32.35%。分业务板块来看，水溶性高分子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7.65%；受市场环境及客户需求变化影响，功能性单体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27%；能源外供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1.13%；水处理膜及膜应用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4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5.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1.48%。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同比下滑，主要系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财务费用及管理费用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聚焦优质核心客户与海外重点市场，在国内业务竞争持续加剧的大背景下，油气业务和海外业务实现同比显著增长。尽管化工行业受地缘冲突等多重因素影响，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上行、生产成本抬升、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等多重压力，公司通过内部业务体系提质优化、外部营销策略升级，积极应对行业压力，保障整体业务平稳有序开展。制浆造纸化学品业务依托技术积淀与现场服务优势，深化核心产品配套市场应用，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技术解决方案，精准解决客户生产难题；水处理化学品业务以客户需求为核心导向，不断丰富产品矩阵与销售渠道，积极拓展大型水务领域规模化应用场景。国际业务部积极布局海外业务，虽受国际形势影响承压，但整个外销业务增长显著，尤其是在北美市场取得明显进展。公司积极推进境外分支机构设立，成立新加坡子公司以辐射东南亚区域业务，同时组建泛俄、北美、中东独立海外销售团队开拓重点目标市场，已初见成效。

在水处理领域，对原有分散业务模块进行整合统筹，构建起“化学品+膜+工程+运维”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平台，为水处理业务规模化、高质量发展筑牢基础。2026 年 6 月，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拟收购沃特泰科 51%股权，截至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各项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本收购完成后，有望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并推动公司进一步进入显示面板、半导体等高端工业水处理领域。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整合工作，努力发挥采购、研发、市场、客户及管理协同效应，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公司秉承科学、持续、稳健的分红理念，在兼顾可持续发展与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年度现金分红实施情况

2026年3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3,244,62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4,097,120股后的股本139,147,50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436,063.1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68.61%。

（二）优化股本结构，多举措提升股东价值

2026年2月25日，公司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3,173股股份的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43,447,801股变更为143,244,628股。通过股份回购注销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维护股东长期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2026年7月22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启动新一轮股份回购，拟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06,919股，占公司总股本143,244,628股的比例为0.493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18元/股，最低价为26.9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5,502.94元（不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三）董事长增持，传递管理层信心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钱鑫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2026年4月及7月，钱鑫先生分别增持公司股份2,864,800股，累计增持5,72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本次增持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增至29.56%。本次增持充分体现控股股东及管理层对公司战略方向、经营基本面与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提振投资者信心。

（四）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绑定核心团队与股东利益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先后实施《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如下：

1、《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3.7869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于 2026 年 6 月 2 日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7.2978 万股，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授予 286.4891 万股。该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均尚未进入归属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2、《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1.893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该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均尚未进入归属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三、深化研发管理机制，提升整体研发效率

公司始终坚持实施科技兴企战略，重视研发队伍建设，持续优化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合计 3,455.8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4.85%。公司研发团队在“从终端发现问题，到源头寻找答案”理念指导下，采用项目制研发模式提升研发效率，整合产品管理、产品开发、工艺技术及应用技术等多方力量组建专项项目团队，围绕关键研发课题开展系统化攻关，在持续优化现有产品工艺，提升产品品质，提高产品稳定性，降低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水溶性高分子制造、膜材料改性、膜组件制备以及循环水运维等领域，共进行 15 项重要在研项目，其中完成结题 2 项、进入试生产或推广应用阶段 2 项、进入小试阶段 5 项；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新型固体 PAM

生产技术、聚胺生产技术，成功完成多个油田用阴离子固体以及三个品类聚胺产品工艺，并在安庆基地完成试生产过程，为公司核心水溶性高分子制造技术增加核心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以专利公开授权公告日为准，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涉及水处理膜产品制备、聚合反应设备、丙烯酰胺加工工艺与溶液回收、化工安全应急装置等多个方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授权专利 30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1 项，累计参与制定和修订的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共 38 项，创新成果不断丰富。

四、有序推进安徽基地项目建设

安庆基地项目为公司重点投资项目，报告期内一期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进入试生产阶段，项目推进取得重要阶段性进展。试生产阶段，安徽基地完成三大类合计 20 个牌号产品的系统性验证工作，上述三大类产品各项指标均满足验收标准，实现从工艺研发向规模化生产的顺利转化。下半年，公司将依托安庆基地，重点推进造纸领域产品性能迭代升级，加快油气领域相关产品落地交付，持续夯实公司产业布局，助力主营业务拓展。

五、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持续深化与实控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高等“关键少数”的沟通机制，动态跟踪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其责任意识与履约观念。同时，通过组织参加监管机构专题培训及开展内部集中宣贯，重点围绕股份减持新规、典型违规案例等进行深度学习，全面提升“关键少数”的合规自律意识与履职能力，共同筑牢公司规范运作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管理体系，健全以业绩为导向的考核机制。通过强化收入、利润等核心指标的传导作用，严格落实经营管理层薪酬与目标达成情况的挂钩机制，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与创造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此外，公司常态化组织董高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参与合规培训，有序推进内控检查、制度修订及风险排查各项工作。

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畅通投资者交流渠道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参与权与知情权，致力于构建和谐、畅通、合规、高效的沟通机制，不断加深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理解与信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专职部门，自上市以来，依托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元化渠道，常态化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同时，公司坚持在定期报告披露后，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举办业绩说明会，就经营业绩及报告内容进行深入解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加各类机构路演活动，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调研，在严格合规的前提下，全方位介绍经营发展情况，帮助投资者深入理解公司战略意图。公司始终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扎实落实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对于市场关注的重大事项，公司实施分阶段、持续性信息披露。以沃特泰科控制权收购事项为例，公司先后披露投资框架协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正式交易方案，充分说明交易目的、交易结构、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业绩承诺、协同效应、审批程序及相关风险，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对于股份回购、股东增持、股权激励等事项，公司亦严格遵照监管规定，及时披露各项重要进展。

后续，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优化披露内容的清晰性与可理解性，切实保障股东知情权，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估值的合理匹配，持续增强市场信心与价值认同。

七、风险提示

本评估报告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做出的判断及评估，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竞争、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评估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